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3月20日，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在保证公司资金安全及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资金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即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闲置资金使用计划

（一）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资金安全及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利用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稳健性、低风险、流动

性高的短期金融机构理财产品，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拟用于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的一年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此次投资的品种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风险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不用于开展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四）资金来源

此次投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预计阶段性闲置资金较多，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五）投资期限

以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有效期内，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的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

（六）决策程序

以上闲置资金投资发生额可能触发股东大会审批权限。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事项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八）其它事项

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九）公司承诺

公司未来投资的产品不用于质押。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3、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资中心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审计与日常监督，于每个季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同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周转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公司通过合理适度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能够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资产收益，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四、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上述资金的使用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

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三日